## (七)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(工程、服务)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(单位名称)的宁夏建设职业技术学院二号公寓楼卫生间维修改造项目(二次)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2. / (标的名称),属于 /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,承建(承接) 企业为 / 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 \_\_\_/人,营业 收入 \_/万元,资产总额 为 \_\_\_/\_万元,属于 \_\_\_/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……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 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宁夏 龙飞易士 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8月01日

1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